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现金保险附加自动承保新地址保险条款

(产品注册号:)

投保人只有在投保了现金保险后,方可投保本附加险。

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,本保险将自动承保被保险人新增设营业机构、新增设自助银行或新置财产地址范围内的现金损失。

本附加险根据保险单的约定收取保险费。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